

证券代码：870241

证券简称：二五八

主办券商：华创证券

厦门二五八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17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厦门市思明区观音山宜兰路 5 号天瑞 99 商务中心 4 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庄良基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需要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6,881,251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8.6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向股东汇报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6,881,25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向股东汇报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6,881,25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6,881,25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审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为审计基准日出具的“大信审字【2019】第 25-00016 号”《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6,881,25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年度资金占用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审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本公司以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为审计基准日所出具的“大信专审字【2019】第 25-00007 号”《专项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6,881,25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证审计业务的连贯性，公司拟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厦门二五八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6,881,25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6,881,25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6,881,25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19 年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13)。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75,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股东孟献俊、熊超、郑金溪共同持股关联公司，庄良基控股关联公司，林溪的配偶控股关联公司。庄永梁与庄良基是一致行动人，庄鹏山、与庄良基为兄弟关系，孟献俊与孟先玲、孟先坤为兄弟姐妹关系，庄良基是厦门众联共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众联共赢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众联共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因此关联股东庄良基、孟献俊、孟先玲、孟先坤、林溪、庄鹏山、熊超、庄永梁、郑金溪、厦门众联共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众联共赢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众联共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 12 名股东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支持公司发展，公司暂不对 2018 年年度利润进行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6,881,25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杨映玲为公司新任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原董事庄永梁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杨映玲为公司新任董事，任职期限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自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6,881,251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18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9-014）。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6,881,251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大成（厦门）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於贤举、王世明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厦门二五八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二）《北京大成（厦门）律师事务所关于厦门二五八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厦门二五八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17 日